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关于董事会换届的审核意见

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作为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我们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阅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姚若军、黄维俭、谭雨龙、李勇猛、庞厚生，独立董事候选人覃访、李长嘉、冯浏宇的履历等材料，我们认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姚若军、黄维俭、谭雨龙、李勇猛、庞厚生能够胜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覃访、李长嘉、冯浏宇能够胜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推荐姚若军、黄维俭、谭雨龙、李勇猛、庞厚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推荐覃访、李长嘉、冯浏宇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冯浏宇、姚若军、韦林滨、覃访、李长嘉

2023年10月12日